

证券代码：831724

证券简称：信而泰

主办券商：国泰君安

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之独立董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信而泰”）于2023年11月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作为本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—独立董事》及《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《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我们对本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，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（一）《关于〈选举杨海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〉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认真核查董事候选人杨海俊先生的个人简历、工作经历、专业素养等有关事项，杨海俊先生具备相关法律、法规所规定的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及履行职责所必备的工作能力，未发现其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，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之情形，未受中国证监会、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上述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和选举程序规范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综上，我们同意上述议案。

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：石锦娟、苏玲、唐涛

2023年11月3日